

感谢如火似水的生活

感谢给我生命激情的事业

感谢许多可敬的领导 老师和同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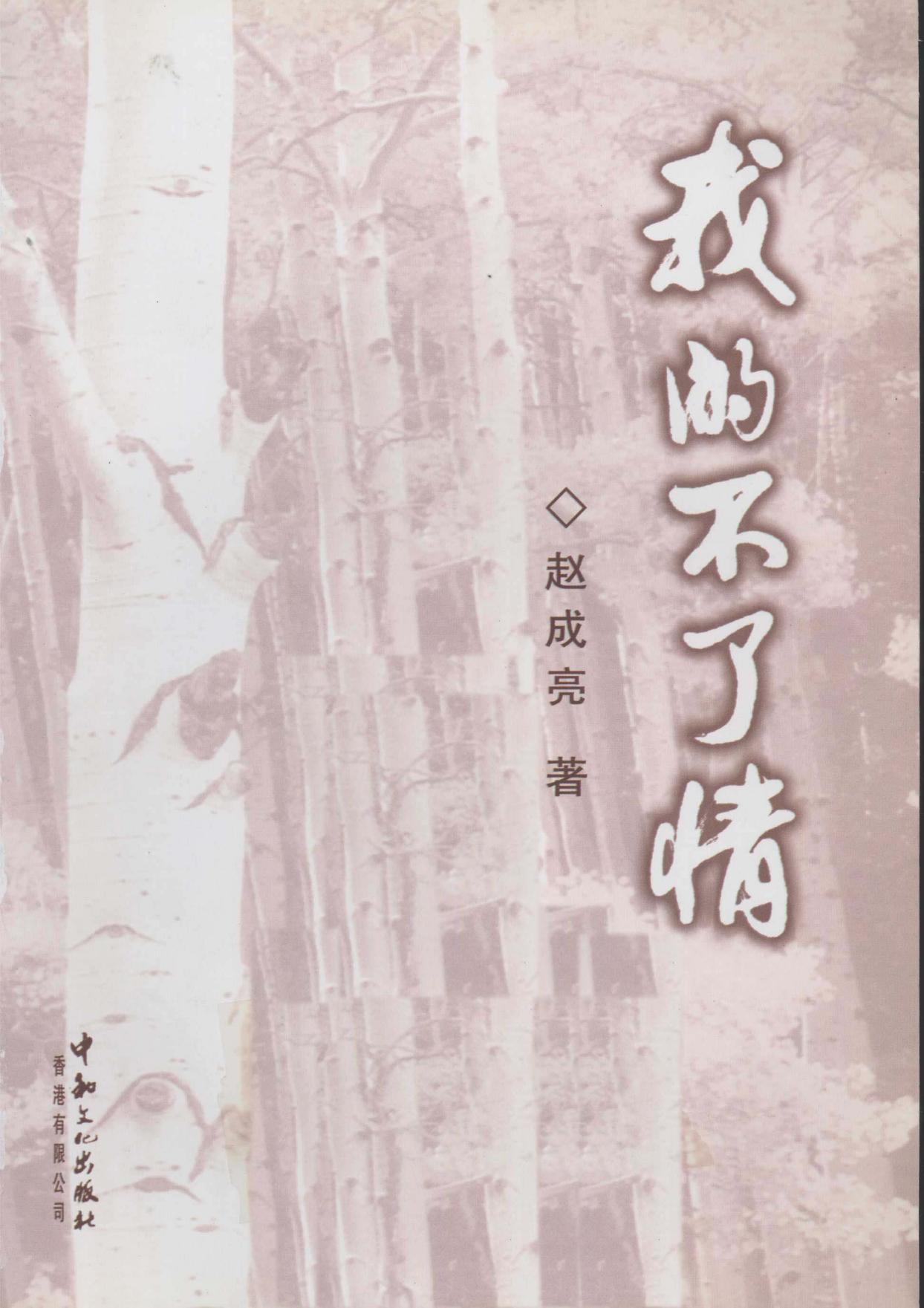
感谢关心支持我的亲朋和读者

因为感谢我总是充满幸福和快乐

◇ 赵成亮 著

我的不了情

中和文化出版社
香港有限公司



我的不了情

◇ 赵成亮著

序

姜凤羽

前些日子，成亮同志把他即将付梓的新著《我的不了情》清样拿来，让我为该书作序。成亮同志到辽报集团领导岗位工作已有七八年，我们一起共事时间虽然不算很长，但他却是我们新闻战线上的一位老战友，也是辽报上下十分敬重的好同志，所以我没有推托，就应承下来了。

在此之前，成亮同志已经出版了三本书，算上这本，就是第四部了。仅这部《我的不了情》就有四十多万字。近期，成亮同志工作之余，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到写作之中，节假日不休息自不待说，常常在报社夜班办公室亮灯的时候，还没有离开他的办公室。仅这份执著，就让人十分钦敬。

一个人的写作肯定是有缘由和动机的。成亮是写了几十年文章的人，而且文章很精彩，那些文章都是因工作，为读者为社会而写，为宣传而写。他一直在不停地写作，却不是因为生活与工作的惯性——浏览



主席台左三为辽报集团社长姜凤羽

过这煌煌四十多万言，就会发现，这些文字叙述的角度已经发生了变化。如果说，以前写的是“他者”的话，这次他是在写自己——自己的经历，自己的感情。显然，他要回到自己的内心里，梳理自己的精神世界和感性世界。

很有意思的是，这部书不是一般意义上的自传，也不是典型的回忆录，在我看来，是一种介于自传和长篇散文之间的文体。一般来说，自传的特性应该是在大量客观叙事基础上，寻找一种与经历相关的历史、社会意义的发散。而长篇散文则是文学，可以依托真实背景，突出主体意识。

成亮的《我的不了情》是从“情”字入手的，四十多万言都围绕这个字展开。如果仔细观察，会发现一个十分有趣的现象，他是从至亲开始写起的，祖父、父母、岳父母以及妻儿，姐姐等，然后是堂兄堂弟。在至亲以外，他记录了他的老师与中小学同学，在书中，他对儿时同窗的回忆与交往感情至深，很是动人。在同学与乡党之外，则是大学同学与老师；在这以外，是工作单位与因工作相识相知的众多朋友。

我之所以用了“以外”、“之外”这类词来形容成亮关注的人群，是因为，我把这几个层次的人群看成是一种圈型结构，如同石子击水，水波一圈一圈漾开、不断放大的结构。从表面上来看，整个结构符合他的生活经历，一个人走出家庭，进入社会，约略经历了相似的历程，但是从另外一个意义上讲，整个叙述结构正好和社会学意义上的中国乡村社会结构完全吻合。

用费孝通先生的话说，这是一种差序的格局。费孝通说：“我们社会中最重要的亲属关系就是这种丢石头形成的同心圆波纹的性质……我们每个人都有这么一个以亲属关系布出去的网，但是没有一个网所罩住的人是相同的。”他得出的结论是：“在差序格局里，社会关系是逐渐从一个一个人推出的，是私人联系的增加，社会范围是一根根私人联系所构成的网络，总之，我们传统社会里所有的社会道德也只在私人联系中发生意义。”

——这就是说，成亮的叙述是十分典型的“中国化”的叙述，典型的经历以及典型的对于经历的遴选与认识。显而易见，成亮在写作过程中，对于他所经历的事有一个十分严格的选择，整个选择按照“情”字

来排序。而在叙述的过程里，他也有意地掩藏着自己的主体性，在描述他和至爱亲朋之间的关系时，更多地是在说“他们如何爱我”、“我如何被爱”——这也十分“中国化”。因为在中国乡村社会的产床上，注定发生的具有儒家色彩的精神故事。

儒家关注的重点，在于人伦，而人伦的核心，是仁爱。成亮的叙述都是在这个框架内进行的。理解了这一点，也算是找到进入该书的阅读路径，也就因此能够理解为什么成亮何以如此地眷顾家乡；缘何对家人怀有那么深的爱，以至于描述细腻到无以复加的程度；缘何与同学有那么深的交流；缘何对工作和工作单位有别样的体味……

在这里，似乎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成亮的写作动机，是对精神之根的寻找，是对精神依托的确认。这是一次对固有传统的回溯，我相信这回溯基于剧烈现代化过程文化传统碎片化的基本事宜。在本书中，成亮大量地援引了中国儒家的典籍，从外观上看，他的勤奋与积累意在增加本书的文化意味，但事实上，这里还有一个隐在的动机，即：精神认知过程中的再确认与结论加固。

我们为什么要回到传统中去，换句话说，传统还有什么意义？这是一个十分深刻的问题，也是一个难于回答的问题。我的回答是，人需要一个精神家园，我们的精神家园在文化传统里。正如社会学家希尔斯所说，传统天然具有一种神圣的力量，让人敬畏。回忆就是要不断打通通向那里的道路，让灵魂随时回到那里栖息。

“情”是本书贯穿始终的主线，丰富的“情”，涵盖的人伦关系中的多种层面。当然，这里还要特别提到的，即成亮的叙述有一个重要节点，那就是他带着一颗感恩的心，对生活和生命中的人怀有一份真挚的感激，这在书中随处可见。

幸福之人必常怀感恩之心，反过来也一样，怀感恩之心者必是幸福之人。成亮显然是幸福的，拥有这样一份记忆，内心将多么充实，多么安然，多么宁静。

2007年10月10日

[本文作者系辽宁日报传媒集团社长、党委书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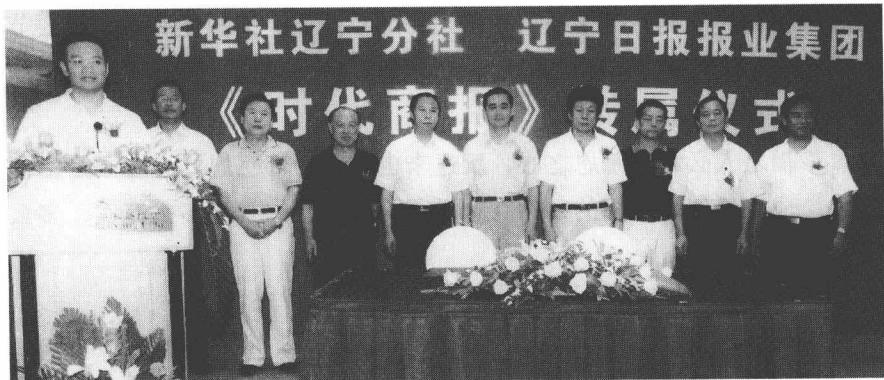
回首凝思见真情

孙 刚

成亮同志即将出版他的新作《我的不了情》，这是一部回忆录，回忆的是成亮同志的亲人、同窗、同事和朋友，当然里面也包括辽宁日报社的诸多领导和同志。成亮希望我为他的新书《我的不了情》作序，所以就有了以下的这些文字。严格地说，我更愿意把自己写下的看作是一个读者的感言。

成亮同志于新世纪初来到辽宁日报社领导岗位工作，一转眼已经七年有余。新闻宣传是一个专业性很强的传统行业。成亮长期以来一直笔耕不辍，这对于年轻的一代新闻工作者来说，是个十分珍贵的人生和工作参照。特别是读他的《我的不了情》这些文字，还能从中看到历史脉络和时代变化，开卷必然有益。

成亮出生于丹东凤城，大学就读于沈阳。之后，生活、工作于沈阳。他这一代人最灿烂的年华，正好与中国改革开放的历史重合。显然，在这波澜壮阔的历史中，他们付出了自己的智慧、热情，当然他们还不仅仅是这段历史的记录者。成亮来到辽宁日报社之前，担任省委共产党员杂志社总编辑，不仅自己写稿、编稿，还带领一班人马把党刊办得颇



左一为辽报集团总编辑孙刚

有声色，可以说，他以自己的实践参与了新闻事业的改革。这些内容在此前他出版的书里，也有些许记载，《我的不了情》中更为翔实，所以这里不一一赘述了。

显然，《我的不了情》和一些同志工作生活的片断回忆有着鲜明的区别，它的主要特征是：一、本书是一部历时性的具有章回意味的回忆录，比较完整地从故乡写起，从自己的出生写起，从亲人写起。一直写到了现在，里面提到了大量亲人、朋友与同志，还有一些省里的领导同志。从成亮的视角看去，他经历了从乡下少年到传媒领导的越来越开阔的人生之路。二、本书又不完全是一本自传，因为，他的叙述参照系统，不是历史的脉络，也就是说，不是用历史来看人生、回忆并评点自己的种种选择，而是由个人经历看历史。他所采用的参照系统是以个人感情为轴心，用一个“情”字来选择自己的叙述对象，所以整本书，都与“情”有关。即亲情、爱情、友情，以及由此派生出来的更为复杂的父子之情、母子之情、兄弟之情、同窗之情，等等。

在这个“情”字的统领下，通过生动感人的个人生活、工作片断的回忆，成亮倾诉了他对人生的种种感悟。情，世间最为感人的，莫过于真心、真意、真情。一个情字，像一条金线，由始至终贯穿在成亮这本新书的章节之中，真可谓回首凝思处处见真情。

一个人的精神世界的形成和故乡有着深刻而隐在的关系，在书中，成亮表达了对于故乡丹东凤城的热爱。他热爱那里的山山水水，一草一木，当然更有纯朴的父老乡亲。他的笔触十分细腻，这让我们窥见了成亮精神世界柔情的一面，而这在平时的工作中是不易观察到的。

在他回忆亲人的篇什中，可以感受到，成亮如此深挚地爱着自己的亲人，特别是女儿……，书中记叙这些亲情时，笔触委婉动人，如闻其声，如见其人，看得出作者是蘸着内心流淌着的热血写出来的。

成亮在书中对师友的追思回忆，笔墨颇多，往往粗线条几笔，就勾画出一个栩栩如生的人物肖像来。他就是要在这些亲朋好友的身上，找寻着闪亮的光点，也正是吸取他们身上这些丰富的精神营养，才使自己健康茁壮地成长成熟起来。他念念不忘亲友师长们的恩泽，常常用一颗感恩的良善之心，来对待自己身边的亲朋好友；常常像蜜蜂那样，采百

花的精华，酿出甜美的蜜来。

成亮这本《我的不了情》，是一部突出主旋律的力作。全书彰显的是一种积极向上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处处闪射出一种催人奋进的价值取向，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志存高远的理想信念。全书凝结着他如何做事为人的人生体验，有血有肉，有情有义，既是叙事、抒情、状物的融合，又蕴含着感悟人生的闪光哲理，可以说是激情与哲理的交融，阅历与智慧的碰撞，读后发人深思，让人心动，激人奋进，给人启迪，可以说这是成亮蘸着心汁写成的一部人生的真情感悟，也是一位资深记者实践经验的结晶。

一本好书，将为读者打开一扇明亮的窗户，将为读者展现一片崭新的天地。精神财富往往是无价的。成亮继《七色人生》、《大潮歌》、《岁月情缘》三本书之后，又将大半生的阅历，凝缩在这本《我的不了情》之中，凡是有幸能读到这本新书的朋友，定然也会像我一样，为真情所动。

2007年10月16日

[本文作者系辽宁日报传媒集团总编辑、党委副书记]



目 录

题辞	王充闾
序	姜凤羽
回首凝思见真情	孙 刚

第一章 悠悠乡情似流水 绵绵此意无尽期

1 老家村前有棵老榆树	003
2 “乡情”这坛老酒	010
3 为家乡送上三个祝愿	013
4 凤山携手话当年	015
5 心香袅袅祭乡情	026
[相关链接] 重返母校	031

第二章 有悟亲情浓于血 临机顿挫感喟深

6 红红火火过大年	039
7 父亲是部读不完的经典	045
8 世上最疼爱我的那个人走了	052
9 给我生命的人华年早逝	056
10 继母和“榆钱饭”	059
11 骨肉相连姐弟情	062
12 本家兄弟	070

第三章 缘结同心谱琴瑟 情箴并蒂话凤鸾

13 我们的“罗曼蒂克”	077
14 她找到了最佳答案	081
15 关于“家”的概念	086
16 家有女儿已成才	092

第四章 懿戚美亲说壮举 谈功论誉问冰心

17 岳父是位驰骋沙场的将军	101
18 一纸诗稿寄心声	111
19 岳母是位杰出的新女性	121

第五章 挚友恩师长相忆 千山万水自可期

20 人生识字追求始	135
21 中学，书写华彩乐章	142
22 从“海市蜃楼”到“地平线”	146
23 我的“文学启蒙”	155
24 人生路上第一步	159

第六章 学府雅涵激扬意 书卷每多赤子心

25 孜孜以求“象牙塔”	171
26 导师情谊润心田	175

第七章 四面八方多兄弟 情意融融暖如春

27	我的“五湖四海”	185
28	记忆中的相册	188
29	同心结成“铁三角”	193
30	我与姚氏兄弟	196
31	把我扶上“马”又远送一程的人	198
32	朋友是最宝贵的财富	206
33	人生是一道风景	224
34	但愿人长久	227

第八章 事业于我如生命 鞠躬尽瘁终无悔

35	誓为群众鼓与呼	235
	[相关链接] 人民警察之歌	240
36	文学就是良心	249
	[相关链接] 倪“省长”锒铛入狱记	252
37	为张志新烈士立传	263
38	独家专访“女包公”	276
39	主旋律始终是前进	293
40	省委书记说，刊物办得很好，省委很满意	300
41	追求是无止境的	313

第九章 更上层楼图望远 且依品藻虑登高

42	走进辽报集团	325
----	--------	-----

43	汇入新闻改革大潮	330
	[相关链接] “人民满意是我的最高荣誉”	338
44	力争每一步都留下一个坚实的脚印	343
45	从调研中吸取营养	356
46	新征程新战友	359

第十章 可与论道称同志 每从睚眦转宽容

47	特别日记	367
48	山也还是那座山	379

第十一章 壮怀不因岁月减 新章有据意蕴多

49	夜话榆树老人	387
50	迎春绽放红杜鹃	395

附 录

序《大潮歌》	余心言 401
序《七色人生》	王充闾 402
感受时代潮	常卫国 406
以文会友识成亮	李稚华 408
再创辉煌自有人	于宪东 415

后记	439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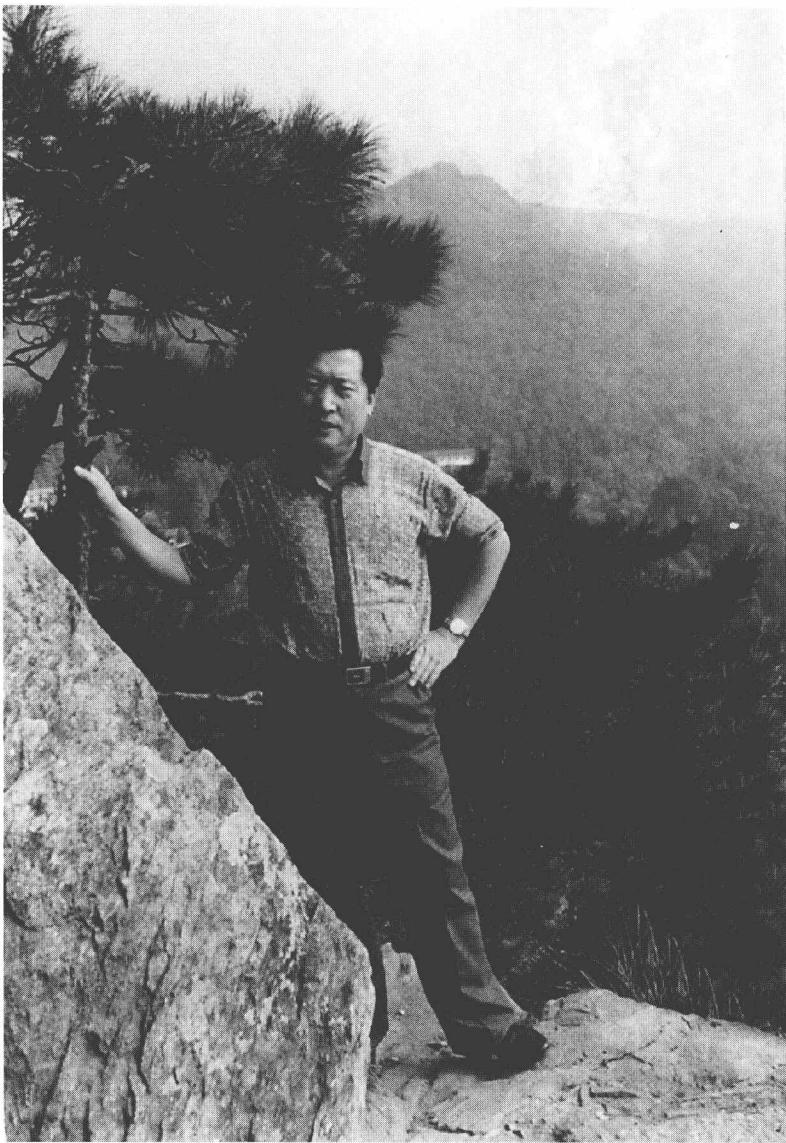
悠悠乡情似流水 绵绵此意无尽期

对我来说，故乡就是一棵情感树根，牢牢地深植在我的心底，无论风狂还是雨暴，都无法撼动。

我的故乡永远是我灵魂深处的一只眼睛、一根支柱；我的故乡如同天上一块巨大的云，因而我在大地上任何一个地方都能看见故乡的影子。

人事纷扰，童梦依旧，在我的血液中，永远荡漾着家乡的谷香和牧歌——故乡的恩典，一如阳光。

第一章 悠悠乡情似流水 绵绵此意无穷期



1 老家村前有棵老榆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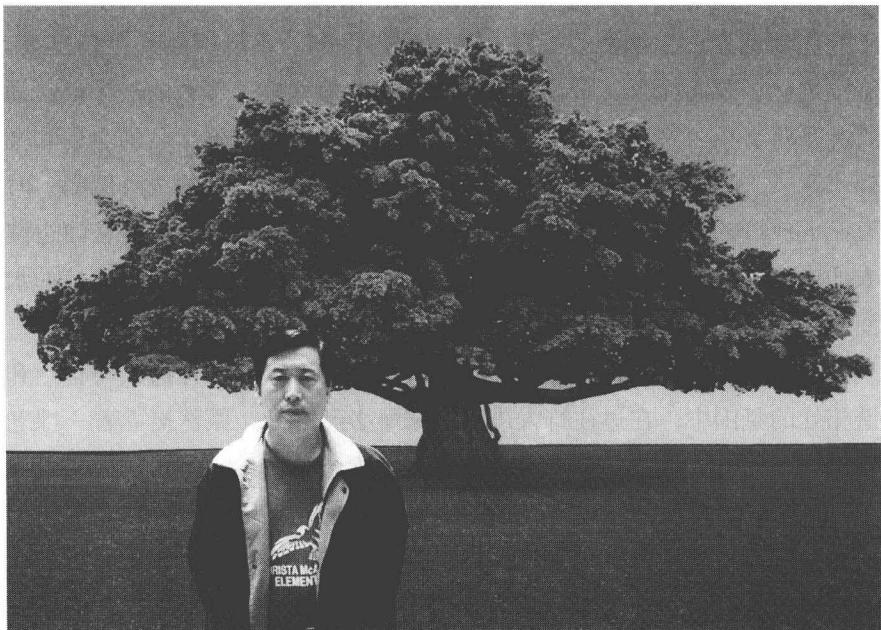
“故乡是灵魂里的‘椅子’，当你在异乡跋涉疲惫时，它叫你坐下来歇歇；故乡是思绪中的一把‘胡琴’，当你烦恼不如意时，它为你奏上一段无名曲。于是，你的心田便淌出一股清凉的溪水……”

这是我的一位青年同事、《辽宁日报》记者杨竞在一篇文章中写下的文字。这话，还真说到我的心坎上了！

置身于都市里的车水马龙、人潮涌动、高楼林立、噪声繁杂之中，常常由于某种媒介的触动，不自觉地陷入对儿时故乡风光景致的眷恋，村堡的山水树木不时进入梦中，令我难以释怀。

我家住在辽宁省丹东市凤城东部山区的一个叫做张家堡的小村庄。那是满族“八旗悍骑”生息繁衍的“龙兴”宝地，是个依山傍水，极富田园风光，恬淡安谧的“世外桃源”。

远远望去，山连着山，山叠着山，山外有山，天外有天。真是群峰迭起，逶迤连绵，好似一大群野山羊，在绿纱般的晓雾里奔跑、追逐。



山上虽无崔巍峥嵘之势，亦少修林危涧之姿，但是，参差竞秀的天然混生林，姿仪百态，风光无限，和谐共生，顺着太阳的行程和气候的幻化而轮流发生嬗变：染上黄金的颜色，变成深浅的红色，涂上暗淡的紫色和灰色，好似玄学原理似的奥妙莫测，见证着大自然不可思议的创造和幻象。

小村三面环山，形成一道天然屏障。一条南北走向的大河，日夜奔腾不息，弯弯曲曲，绕着村子流过。

河水清澈，波光粼粼，映出蓝天、白云，把群山和田野装点得更加亮丽多彩。它时而穿越峡谷，时而拍岸有声，像一个巨大的传送带，将上游的沃土源源不断地带来，冲积出一个黑油油的谷地。于是，这片终年生长着荆棘、灌木丛，摇曳着榛莽的处女地，终于迎来了第一批垦荒者，由此插上了农业文明的翅膀。清前期大文学家郑燮的一首诗好像就是为它而写的：

水流曲曲树重重，
树里春山一两峰。
茅屋深藏人不见，
数声鸡犬夕阳中。

大河两岸，土壤肥得冒油，地气暖得发酵。垂柳婀娜，白杨挺拔。春夏之际，绿荫撑伞，野花飘香，枝叶间蝉噪鸟鸣，草木的液汁都喷涌得几乎听得出声音来。难以计数的麻雀、野鸭以及叫不出名的小鸟和蝴蝶飞来飞去。柳荫下大河边偶见情侣的徜徉与姑娘小伙的浅吟低唱。时有三五成群的孩童，顶着炎夏烈日，在河里游泳、嬉戏。一些在河边洗衣的农家妇女，不时传来欢歌笑语。在夕阳如火的傍晚，波澜不惊的水面上，还有人神情专注地垂钓或撒网……

在这“有家皆掩映，无处不潺湲”的青山绿水间，在这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氛围中，在过往行人进出张家堡必经之处，傲然挺立着一棵老榆树。

这是一棵比我的年龄大几倍的老榆树。家乡人历来与这棵老榆树相依为命，源远流长。听父亲说，村里的老爷爷们就是在这棵老榆树下蹒跚学步的。

等我蹒跚学步时，它已经成了我童年的一处风景了。一年四季，无论春光明媚或夏日高照，无论秋风拂煦或冬雪严寒，它都孤挺独尊不可冒犯。它像是一个凛然不动的哨兵，警惕地守护着这一方土地，守护着这里的父老乡亲。它又像是一位慈祥的老者，用睿智的目光注视着匆忙来去的人们，并同他们一起分享着喜、怒、哀、乐。

这是一棵神奇的树，不老的树，至今雄姿不减，十分夺目，给人以沧桑之叹、苍劲之美、古诗之韵。它以其不可凌越的气势，究竟在这里站立了多少年？已经没人能够说得清楚了。

它的腰围比碾盘还要粗，需得三四个小伙子手扯着手才能环抱过来。

它的枝干如同无数巨蟒盘结，伸展着枝叶，交错着、纠缠着，仿佛是经篾匠巧手编织的层层叠叠、密密麻麻遮日挡雨的绿屋顶。

它的一些枝杈已经折断，丰润而厚厚的树皮老化得鳞状斑斑，枯皮层叠，裂痕累累，如同世纪老人面部的皱纹，深深地雕刻出岁月的沧桑。树根暴露地面，向四周伸展。

众多鸟啊，雀啊，都喜欢栖息在它们的枝头。花喜鹊、灰喜鹊在树上盘旋、鸣叫。乡亲们已经习惯于这种大自然赐予的耳鬓厮磨的天籁之音。这些喜鹊的巢就构筑于密匝交错的树杈上，悬挂于半空，使这棵树显得格外宁静、从容、刚健。乡亲们说喜鹊叫是“早报喜，夜报财，不晌不夜报客来”！

树干中间部分虽然遭受过创伤，但依然枝繁叶茂，蓊蓊郁郁，充满盎然生机。

春天来了，老榆树率先从严冬中苏醒过来，最早感受春光，报送春的信息，初绽的卵形嫩叶连成一片，远远看去，像是凝聚在山脚下的一大团绿色云烟；暮春时节，“风吹榆钱落如雨，绕林绕屋来不住。”

酷暑到了，茂密的枝叶撑起一把“绿伞”，榆叶把阳光剪成金箔，一缕缕地洒了满地；

秋风起了，刚从后山沟子刮过来，它就先呼啸起来，假如风里再夹着雨，那可就“冒烟”了，叶子闪烁得跟河滩上的蚌壳一样；

冬雪降了，繁叶落尽，光秃秃的枝干银装素裹，再挂上一根根小冰